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藥明巨諾(開曼)有限公司* (「本公司」) 謹訂於2025年6月3日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上海浦東新區中科路699號B棟5層展示廳會議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並酌情通過(無論有否修訂)下列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除非另有界定，否則本通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5月15日之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普通決議案

「動議：

- (i) 謹此批准、追認及確認許可協議及簽立該協議以及執行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
- (ii) 謹此授權任何董事或獲董事授權的任何其他人士簽署、簽立、完善及交付彼等認為就進行許可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或使之生效而言屬必要、合適或權宜或以其他方式與之相關的一切有關文件、文據和協議及作出一切有關舉措、行動、事宜及事項。」

承董事會命

JW (Cayman) Therapeutics Co. Ltd

藥明巨諾(開曼)有限公司*

主席

劉敏

香港，2025年5月15日

附註：

- (i) 根據上市規則，大會上所有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表決(除主席決定容許以舉手方式表決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外)，投票結果將根據上市規則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刊載。
- (ii) 任何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代表或(若其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一名以上代表，代其出席大會並在以投票方式表決時代其投票。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若委任超過一名代表，則相關代表委任表格上必須註明每名委任代表所代表的股份數目。親身或委任代表出席的每位股東有權對其持有的每一股股份投一票。
- (iii) 倘屬任何股份的聯名登記持有人，則任何一名有關人士均可親身或委任代表就有關股份於上述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上投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排名較前持有人的投票(不論親身或委任代表)將獲接納，而其他聯名持有人的投票則不獲接納。就此而言，排名先後按本公司股東名冊就相關聯名持股所記錄的聯名持有人姓名次序而定。
- (iv) 填妥的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該授權書或授權文件的經核證副本(該證明須由公證人或香港合資格執業律師發出)，須於上述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至少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上述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 (v) 本公司將於2025年5月29日至2025年6月3日(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以確定股東出席上述大會的資格，期間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上述大會，所有已填妥的轉讓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2025年5月28日下午四時三十分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登記，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 (vi) 本通告內所述時間及日期均為香港時間及日期。

截至本通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主席兼執行董事劉敏先生；非執行董事Yiping James Li (李怡平)醫生、高星女士、Sungwon Song博士及劉誠博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何建昌先生、Debra Yu醫生及陳炳鈞先生。

* 僅供識別